

佛教慈濟醫療財團法人台北慈濟醫院急診

頭部外傷注意事項

您已經過妥善治療，但返家後仍有若干事項需加以注意，若有任何疑問，請電洽本院急診，電話：02-66289779-2113

- 一、雖然目前沒有明顯而嚴重腦部傷害症狀，但只要是頭部受傷，均有可能再數小時、數日甚至一、二個月後產生深精症狀或顱內出血。
- 二、在受傷後，72 小時內是最重要的觀察時期，所以最好能夠觀察，**若有**下列狀況產生，必須與醫師聯絡，直接返院做進一步檢查。
 1. 昏迷或無法叫醒(如意識混亂逐漸不清)
 2. 噁心、嘔吐。
 3. 抽搐、痙攣。
 4. 眼睛症狀包括瞳孔一邊放大、不正常的轉動、對焦距困難、複視與視線模糊。
 5. 單側肢體運動困難、乏力感覺遲鈍或怪異的行走姿態現象。
 6. 強烈頭痛頭昏。
 7. 注意力不集中或性格改變及行為異於常態。
 8. 不尋常的煩躁不安。
 9. 脈搏呼吸不規律。
- 三、注意事項：受傷後三天內，切勿飲酒。
- 四、水份攝取量宜為正常人八成左右。
- 五、安靜臥床休息，盡量不要讀書、看報或看電視。
- 六、病人在白天或晚上睡覺中，應每隔一至二小時叫醒一次，並略作交談以觀察意識狀態。
- 七、除非醫師囑咐，否則不要服用阿斯匹靈、百服靈更強的止痛劑，也不要服用安眠鎮靜劑。
- 八、定期回本院門診複查。

